Shi Jing Yan Jiu Cong Kan

诗经研究丛刊

第五辑

中国诗经学会⊙编

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Shi

Jing

Yan

Jiu

Cong

Kan



责任编辑／郭　强
　　黄　勇
封面设计／灵狮图文
ISBN 7-80060-085-8
9 787800 600852 >
定价：30.00元

诗经研究丛刊

（第五辑）

中国诗经学会　编

学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诗经研究丛刊(第五辑)/中国诗经学会编. -北京:学苑出版社,2003.1

ISBN 7-80060-085-8

Ⅰ.诗… Ⅱ.中… Ⅲ.诗经-研究 Ⅳ.I207.2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3)第 005792 号

学苑出版社出版发行

北京市万寿路西街 11 号 100036

总编室电话:010-68281490

发行部电话:010-68279295

E-mail:xueyuan@public.bta.net.cn

北京白帆印务有限公司印刷

850×1168 32 开本 9.875 印张 220 千字

2003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2003 年 7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000 册 定价:30.00 元

《诗经研究丛刊》编辑委员会

（以姓氏笔划为序）

主　编：夏传才

编　委：王长华　王洲明　向　熹
村山吉广（日本）　宋昌基（韩国）
陈新雄（中国台湾）　李家树（中国香港）
周颖南（新加坡）　林庆彰（中国台湾）
费振刚　赵沛霖　赵逵夫
聂石樵　顾易生　夏传才
董治安　褚斌杰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目　录

梁锡锋　《大武》章数、章次考辨(1)
马银琴　周宣王时代的乐歌与诗文本的结集(26)
张　剑　关于《邶风·简兮》的错简(62)
孙关龙　《诗经》鱼类考(72)
蔡若莲(中国香港)　孔子论诗(96)
邹　然　《四库全书总目》《诗经》学著作评论述要(111)
车行健(中国台湾)　诗人之意与圣人之志
——欧阳修《诗本义》的本义观
及其对《诗经》本义的诠释(132)
陈　叙　雕菰楼《诗经》学(161)
张辉忠　《诗经》中的仁义礼智信
——从《左传》中用歌《诗》或者奏《诗》代表言语谈起(180)
吴全兰　巫风的余韵——《国风》中的歌舞(196)
宁　宇　朱熹接受《诗经》过程中的复杂现象(207)
程二行　《邶风·新台》之诗义与诗艺
——兼议闻一多《诗新台鸿字说》(220)
林中明(美国)　《诗经》与企管教育和科技创新(234)

·现代诗经学人·

王以宪　论顾颉刚《诗经》研究的方法与贡献(240)
林祥征　钱锺书对《诗经》修辞学的拓展(256)

·学术札记·

吴少达(美国)　民间戏曲的先声——《召南·野有死麕》(274)
张旭曙　朱熹"比兴"论二题(280)
范学新　也谈许穆夫人及其诗《载驰》(285)
方正已　索艳华　《卷耳》又一解(292)

·学术动态(七则)·

日本诗经学会会刊《诗经研究》27 号内容(297)　屈小强《诗经之谜》(298)　杨合鸣《诗经疑难词语辨析》(299)　张彦《诗经今解》(300)　黄震云《经学与诗学研究》(301)　《文学报》发表批评文章:漫画诠释经典切忌低俗(302)　毛公后裔今何在(305)

《大武》章数、章次考辨

梁锡锋

摘　要:《大武乐章》是周初制作象征武王功业、融诗歌舞于一体的一组诗。但这一乐章究竟包含《诗经·周颂》中的哪些诗篇,史无明言。近代学者关于此问题的研究,以王国维首开肇端。其后,高亨、孙作云、张西堂、袁定基、杨向奎、姚小鸥诸先生作了更深入的探讨。但由于文献缺载和对某些基本史料理解的差异,这一乐章所包含的诗章数及其章次,则言人人殊。笔者认为,我们既不可依《大武》之成数以定其章数,亦不可因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楚子言《大武》有"卒章"、六章之说,便定《大武》诗有七章。笔者以为楚子关于《大武》"七德"的表述,即指明了《大武》之章数,亦暗含了《大武》的章次,再参以楚子所明言之首章、三章、六章,则可定《大武》之章次,即:《武》、《时迈》、《赉》、《般》、《昊天有成命》、《桓》、《酌》。

关键词:《大武乐章》　章数　章次　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　《礼记·乐记》

《大武乐章》是周初制作象征武王功业、融诗乐舞于一体的

一组诗。但这一乐章究竟包含《诗经·周颂》中的哪些诗篇，史无明言。近代学者关于此问题的研究，以王国维首开肇端。其后，高亨、孙作云、张西堂、袁定基、杨向奎、姚小鸥诸先生作了更深入的探讨。但由于文献缺载和对某些基本史料理解的差异，这一乐章所包含的诗章数及其章次，则言人人殊。笔者认为，我们既不可依《大武》之成数以定其章数，亦不可因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楚子言《大武》有"卒章"、六章之说，便定《大武》诗有七章。笔者以为楚子关于《大武》"七德"的表述，即指明了《大武》的章数，亦暗含了《大武》的章次，再参以楚子所明言之首章、二章、六章，即可定《大武》之章次，兹考论之如下。

一、成数非章数说

《大武》诗章数的确定，学者多据《礼记·乐记》所载孔子与宾牟贾论《大武》之语，曰：

> 且夫《武》始而北出；再成而灭商；三成而南；四成而南国是疆；五成而分，周公左，召公右；六成复缀以崇。[1]

王国维《周大武乐章考》开篇即据此分析道："是《武》之舞凡六成，其诗当有六篇也。"[2]高亨先生说："《大武》是象征武王统一中国的故事，共有'六成'，就是六个阶段，也就是六场。……由此可见，《大武》的歌辞应该是六章，每场歌诗一章。"[3]是王、高二氏皆据《大武》之"六成"定其诗为六章，其后学者多准此以为论。

但姚小鸥先生指出：

> “成”本是先秦时代一个有关“乐”的术语，它指某一完整的“乐”的组合的演出完成，将该组“乐”演出一遍，称为“一成”，数遍即数成。《大武乐章》的演出，据《乐记》称共有六成，那么就是说，该乐的演出需六遍才最终完成。[4]

姚先生的考证绵密，结论是可信的。这一结论至少有两点贡献：其一，从根本上否定了《大武》成数即章数；其二，解决了因对“成”的误解而造成的《乐记》与《左传》关于《大武》史料之间的矛盾。前此，学者定《大武》章数、章次，虽主要依据《乐记》，亦兼采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所载楚子的一段话，曰：

> 武王克商，作《颂》曰：“载戢干戈，载櫜弓矢。我求懿德，肆于时夏，允王保之。”（案，此为《时迈》）又作《武》，其卒章曰：“耆定尔功。”（案，此为《武》）其三曰：“铺时绎思，我徂维求定。”（案，此为《赉》）其六曰：“绥万邦，屡丰年。”（案，此为《桓》）[5]

如高亨即据此认为：“《左传》既引‘其六’又引‘其卒章’，那末《大武》诗至少有七章。这和《大武》舞有六场，不相符合。”于是通过证“卒章”为“次章”之误而圆其六篇之说。又将“次章”、三章、六章与再成、三成、六成一一对应，进而确定《大武》章次。[6]但像这样强《左传》以就《乐记》，并不能使人信服。姚小鸥先生既澄清了“成”的概念，我们就可以知道《乐记》与《左传》所论，实际是两回事：前者是说《大武》演奏的遍数（即成数），后者不过列举《大武》诗之三章以述其大义而已。

二、《左传》"卒章"实为"首章"之误

在证明"《乐记》所谓《大武》六成之说与《大武乐章》所含诗篇的数目没有必然的联系"后，姚先生即依据上引楚子的话并通过证明"卒章"不误而提出"《大武乐章》至少含《周颂》七篇"的说法，之后即按七章为《大武》排序。[7]但是我们认为，姚先生的论证在逻辑上是不严密的，证据是脆弱的。说其逻辑不严密，是因为即使我们姑且承认"卒章"不误，但"卒章"并不是"七章"，因而不能论定《大武》诗就是七章。姚先生自己当也意识到了这一点，"至少"二字就是明证。其后以七篇排序，实属想当然。说其证据脆弱，是因为姚先生立论的基础全在一"卒"字，若此字有误，则七篇说即不能成立。事实上，"卒章"乃"首章"之误。

前引楚子语中的"卒章"，今所见《左传》诸版本率皆如此。朱熹称《左传》此处原作"首章"，高亨先生则认为当作"次章"。究竟何说为是，须加辨析。

高亨先生驳《左传》之"卒章"曰："古人引诗必依其序，不能先引卒章，后引三章、六章。"[8]案，高先生揆之常理，其说确有道理。但姚小鸥先生不以为然，认为古人引诗不一定按照顺序。其所列举的"反证"是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中随武子曰："《汋》（案，即《酌》）曰：'於铄王师，遵养时晦'，耆昧也。《武》曰：'无竞惟烈。'抚弱耆昧，以务烈所，可也。"姚先生认为在《大武》中《武》在《酌》前，随武子所引却《酌》在《武》前，故"古人引诗并不一定按照高先生所说的顺序"。[9]但是随武子引诗并未明言是在《大武》名义下引用，故不必遵循《大武》章次；而楚子所引则指明是在《大武》名义下引用（详下文），自当遵循既定次序，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

而不得颠倒。所以姚先生这一反证并不是“不移之铁证”，[10]也不足以推翻高先生的推论。

高先生看出“卒章”有误之后，又认为古文“次”与“卒”相似，“卒”乃“次”之误，故定“卒章”为“次章”。[11]然此说没有文字学上的依据，纯属臆想。篆、隶中“卒”、“次”二字字形迥异，毫无相似之处。姚小鸥也说：“‘卒’、‘次’两字的字形并不相近，无由致误。”[12]所以袁定基认为高先生在这里实际上是犯了“改字解经”的毛病。[13]

朱熹《诗集传》说《武》曰：“《春秋传》以此为《大武》之首章也。”[14]《春秋传》即指《左传》，可见朱子所见本此处原为“首章”。仔细分析，此语颇可据信。第一，此语说明朱子当时所见《左传》之文明言《武》为《大武》之“首章”，而不是其个人的臆测，因此并不像高先生说的那样是“宋人把《左传》的‘卒’字改做‘首’字”，[15]或袁定基说的那样是朱子“改‘卒’为‘首’。[16]杨向奎先生虽然深信《诗集传》是正确的，但说“他（案，指朱子）早已主张《武》为《大武》的首章”，[17]还是把朱子对《左传》的客观引述视为个人之见，这实在是降低了这条材料的价值。第二，或有疑《诗集传》此条材料之“首章”本为“卒章”之误者，然此种可能性极小。《诗集传》之初本完成于淳熙四年（1177 年），然至少在绍熙五年（1194 年）还在修订之中，[18]可见朱子于此书用力之深，势必不容有此错误。而《诗集传》的宋刊本至今尚存，也不存在传抄讹误的情况，故《诗集传》此条材料可信而无疑。第三，阮元校勘《左传》所涉及此处之最早版本为“淳熙小字本”，阮氏虽称此本“大致不失其为善本”，然为“宋时坊刻，有讹字俗体”。[19]朱子在修订《诗集传》时，定能见到此本，而竟不从，可见该本于此确实有误，而其正确的文字当为“首章”。第四，高先生认为“首卒形甚相远，首无由误为卒”，[20]姚小鸥先生

赞同此说。[21]字形相近，固易致误，然相去甚远而误的，也不乏其例，如《左传·宣公十二年》中"命以军帅"之"以"原即误作"有"。[22]因此仅从字形来否定"首"误为"卒"，理由并不充分。所以《诗集传》这条材料虽系孤证，书亦晚出，却是可信的。我们应该为有《诗集传》这一孤证而庆幸；否则，千载之下其谁复知《左传》之文有此误呢？我认为，清马瑞辰对《诗集传》的解读最得朱子之意，他说："《左传》引《诗》'耆定尔功'以为卒章者，'卒章'盖'首章'之讹。朱子《集传》云《春秋传》以此为《武》之首章，盖宋时所见《左传》原作首章耳。"[23]故据《诗集传》可订正《左传》之讹，据《左传》则可定《武》为《大武》首章。

三、楚子称"七德"即暗示《大武》诗有七章

《大武》诗的章数，我们认为确为七章。接上引《左传》所载楚子语的后面还有两句很重要的话，《大武》为七章的信息即在其中，曰："夫《武》，禁暴、戢兵、保大、定功、安民、和众、丰财者也。故使子孙无忘其章。"前一句，杜《注》曰："此《武》七德。"孔《疏》曰："楚子既引四篇，乃陈七德，则四篇之内有此七德之义。"后一句，杜《注》曰："着之篇章，使子孙不忘。"孔《疏》曰："杜以'不忘其章'，谓子孙不忘上四篇之诗，故云'着之篇章，使子孙不忘'。必知然者，以文承'武王克商作《颂》'之后，文连四篇诗义，故以为着之篇章。"[24]可见杜《注》认为"七德"的概括，是为了使子孙不忘《大武》的诗章。孔《疏》对杜《注》的解读，则有得有失。得在于进一步阐明"七德"的概括是为了使子孙不忘《大武》有几章，失在于将不忘的诗仅系于前所引四诗。

孔氏之所以有此失，原因有二。第一，孔氏将前引楚子所说的"（武王）克商作《颂》"错解为"《传》言'克商作《颂》'者，包

下三篇”。第二，孔氏将“又作《武》”错解为“又作《武》篇”，“其卒章”错解为“（《武》篇）终章之句”。[25]承孔氏之说，张西堂先生认为“楚庄王说的又作武，是接着作第二篇武的意思，是有继之词，并不是将这篇与武王克商作颂分为两回事”。并推论《时迈》为《大武》首章。[26]袁定基先生有与张先生类似的看法，他认为“又”应作“继续”讲，而不应作“另外”讲；他还认为“‘武’也不是‘大武乐章’的简称，而是指《武》诗，它与前面所引的《时迈》和后面所引的《赉》、《桓》处于并列地位。……楚子的意思是说，武王克商以后，作《时迈》，继之作《武》，《武》的最后一句是‘耆定尔功’（袁定基自注：孔颖达《正义》云：‘言其卒章者，谓终章之句。’其说甚是）。”并得出《时迈》为《大武》首章的结论。[27]

案，孔、张、袁三氏之意，楚子一开头便论《大武》，并引用其中的《时迈》、《武》、《赉》、《桓》四诗，后又以“夫《武》，禁暴、戢兵、保大、定功、安民、和众、丰财者也。故使子孙无忘其章”为四诗作结。其实不然。因为若按这种理解，则楚子的话多有不通之处。第一，如所引四诗处于并列地位，《武》不指《大武》而指《武》诗，若非心有成见，则何以知楚子是在论《大武》呢？那么据此以定《大武》的章次也就成了问题。第二，若《武》仅指《武》诗，则“其三”、“其六”之二“其”字必将失其所指。而唯有《武》指《大武》，“其卒章”、“其三”、“其六”之三“其”字复指之，文义方畅。又《论语·八佾》之邢《疏》曰：“武王用武除暴，为天下所乐，故谓其乐为《武》乐。《武》乐为一代大事，故历代皆称‘大’也。”[28]可见，《大武》原本单称《武》。所以，楚子这番话中《颂》与《武》并列，而不是四诗并列；《武》即《大武》；《武》、《赉》、《桓》是在《大武》的名义下引用的。故这里看不出《大武》包含《时迈》，更不能定《时迈》为其首章。再者，细玩“夫

《武》，禁暴、戢兵、保大、定功、安民、和众、丰财者也，故使子孙无忘其章”之语气，也是对《大武》全乐章的概括，而不是仅对其中四首诗的概括。其下，楚子又曰“《武》有七德”，[29]也说明“七德”属于整个《大武》，而不只是属于其中的四首诗。

综上所述，我们认为，楚子所称“七德”当是时人共识，是对整个《大武》诗章所表达主题思想最凝炼的概括，具有一一对应关系，其目的在于让子孙记住《大武》诗章。既每德对应一诗，《大武》有“七德”，则诗有七章。

四、释楚子所称“七德”之真义

《大武》是象征武王功业的乐章。楚子所称“七德”，正是按武王所建功业的先后排列的。因此“七德”不仅指明了《大武》章数，而且包含了诗章次序。孙作云先生也说：“我认为从‘七德’评语的先后次序上，也可以推测出诸歌的顺序。”[30]孙氏此说，确实指明了寻绎《大武》章次的一条正确途径。因此，我们只需找出每德与何诗对应，即可排出《大武》各章依次为何诗，而这就需要首先探究“七德”的真义。

前此学者论定《大武》诗义，亦有参用“七德”者。如孙作云先生以“安民、和众、丰财”与《桓》对应，“禁暴”与《酌》对应，“戢兵”与《武》对应，“保大”与《般》对应。[31]但在我们看来，对“七德”的这种分割和匹配是欠妥的。至于以为《桓》中“绥万邦”即“安民”、“和众”，“娄丰年”即“丰财”；“戢兵”与《武》中“胜殷遏刘”相会通；《般》中的“敷天之下，裒时之对，时周之命”、“於皇时周”正言“保大”；“定功”与《赉》中“我徂维求定”有关，[32]则属望文生义。张西堂先生以为“禁暴、戢兵”合指《时迈》中的“载戢干戈，载櫜弓矢”；“保大”指《时迈》中的“我

求懿德，肆于时夏，允王保之”；“定功”指《武》中的“耆定尔功”；“安民”指《赉》中“敷时绎思，我徂维求定”；“和众、丰财”指《桓》中的“绥万邦，娄丰年”，[33]亦甚不妥。孙、张二氏的说法之所以欠妥，原因就在于没有弄清“七德”的真正含义。

那么，“七德”的真义何在呢？其实紧接“七德”评语之后，楚子还有一段话，就蕴含了对“七德”的解释。但这一段话，向来没有引起学者的注意，兹录之如下：

> 今我使二国暴骨，暴矣；观兵以威诸侯，兵不戢矣。暴而不戢，安能保大？犹有晋在，焉得定功？所违民欲犹多，民何安焉？无德而强争诸侯，何以和众？利人之凡，而安人之乱，以为己荣，何以丰财？《武》有七德，我无一焉，何以示子孙？[34]

案楚子这段话是在说自己所做的都是和“七德”相反，故仔细玩味，逆会其意，即可得出“七德”的正解。禁暴，就是制止滥杀无辜。戢兵，就是放下武器以示不用。保大，是止暴、戢兵的必然结果。定功，即完全统一；还有敌国未服，就不能算定功。安民，就是顺民意，行宽政；违背百姓意愿，即为不安。和众，就是依靠德行使诸侯拥戴；没有德行，而勉强争得诸侯尊奉，不能算和众。丰财，就是必须不乘人之危；乘人之危而取利，安心他人危难以为己荣，就不能丰财。依据这种理解，我们即可定《大武》各章为何诗。但在排定《大武》章次之前，还有一个问题，由于异常复杂，不得不先单独提出来加以讨论。这就是《昊天有成命》（以下简称《昊天》）是否属于《大武乐章》的问题。

五、《昊天有成命》当属《大武乐章》辨

王国维在《周大武乐章考》中曾列《昊天》为《大武》之一章。高亨在《周代大武乐考释》中，承认王氏的考察方法正确，却以诗中言及周成王而力摒《昊天》于《大武》之外。其后，孙作云、张西堂、袁定基、杨向奎、姚小鸥诸先生也都无一例外地将《昊天》置于《大武》之外，并为此而举出不少"新证"。其中张西堂先生更从根本上否定了王氏的考证方法。但我认为，《昊天》确属《大武》之一篇，今考之如下。

（一）循《武宿夜》以考《大武》是正确的

在《周大武乐章考》中，王国维据《礼记·祭统》称"舞莫重于《武宿夜》"认为《大武》中有《宿夜》一篇，"宿夜"即"夙夜"，故这篇诗中应有"夙夜"二字。又考《周颂》中含"夙夜"二字之诗有四，即《昊天》、《我将》、《振鹭》、《闵予小子》。而后三篇皆不合，故《武宿夜》即《昊天》无疑。[35] 王氏这一考证视角独特、阐幽发微，足启后人。然张西堂先生则彻底否定循此途径以考《大武》的方法，故不得不辨。

张先生认为，《礼记》中有汉人作品，《祭统》尤为可疑，故王氏摒此以考《大武》，"这方法在前提上已大大成问题"。[36] 然而张先生并未对《祭统》的写作时代加以考证，亦未说明其可疑在何处，而只是笼统疑其为"汉人作品"。关于《祭统》的撰写时代，沈文倬先生认为"二戴所辑《礼记》是《仪礼》残存十七篇以及已佚若干篇的传记"，其中小戴辑《礼记》的《祭统》成书早于《孟子》。[37] 彭林先生亦认为《祭统》属传经（案，指《仪礼》）之作，"其年代当与《仪礼》相左右"。[38] 而《仪礼》的撰作年代，据沈文倬先生研究，当在公元前5世纪中期到前4世纪中期的一

需要全本请访问 www.ertongbook.com